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澄清公告-有關(I)建議股本重組 及 (II)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之公告及通函

茲提述集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之公告(「公告」) 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本公司之建議股本重組及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 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公告及通函中有關定義「購股權」不慎出現的筆誤,其應修訂如下 (修訂以下劃線方式表示):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出之可行使成 為37.118.000股現有股份之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公告及通函所載任何其他資料。除上文所述者外,公告及通函的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侯薇**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侯薇女士、劉賢秀先生及楊柏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侯波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義輝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侯聯昌先生。